

## 112 年度本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會計人員業務研習班計畫

- 一、目的：為增進本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所屬會計人員預算執行及決算編製之專業知能，俾提升會計服務品質，協助基金業務之推展。
- 二、研習對象：本部所屬承辦作業基金之主辦會計、佐理人員及本處同仁，計 88 人（如參加名冊）。
- 三、主、協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本部
  - （二）協辦單位：本部矯正署
- 四、研習時間：112 年 3 月 15、16 日（計 2 梯次，各 1 天）
- 五、研習地點：本部矯正署
- 六、研習方式：以實際案例深入分析探討相關法規及錯誤態樣，課程將由講座與研習人員以雙向問答及經驗分享等互動講授方式進行，爰將研習人員分區混合分組，由各組於課程中提出問題共同討論，以期達成共識及研習目的。
- 七、講授科目及人員：如後附課程表
- 八、經費需求：
  - （一）差旅費由研習人員依規定向服務機關報支。
  - （二）膳食及講座鐘點費由本部矯正署年度預算列支。
  - （三）接駁研習人員往返桃園火車站、高鐵站及本部矯正署之車租，預估 24,000 元，由本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管理會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列支。
- 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之。